永川区就业和人才中心

关于享受失业补助金待遇人员的公示

为充分发挥失业保险“保生活、防失业、促就业”功能作用，助力稳就业保民生，根据《关于做好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渝人社发〔2020〕58号），《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失业保险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23〕1号），现将我区2023年3月新增享受失业补助金待遇人员，梁仕红等50名失业人员享受补贴名单公示如下：

一、公示名单（附后）

二、公示期限：2023年3月10日-2023年3月16日

三、受理地点及电话

受理地点：重庆市永川区就业和人才中心

受理电话： 49828087 49836340

来函地址：重庆市永川区人民西路369号

（一）要求：在参保等方面弄虚作假，请以书面、电话或来访等方式向区就业和人才中心进行反映。

（二）反映人必须用真实姓名，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真实、具体，不允许有意捏造事实，报复或有意诬陷。

（三）受理人员对反映人和反映的情况将严格保密。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 重庆市永川区就业和人才中心

2023年3月10日